

成都航空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文件

教通〔2020〕69号

关于开展 2020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项目中期检查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四川省教育厅《关于开展 2020 年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立项工作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为做好我校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相关工作，保障项目质量，更好的服务学生，决定开展 2020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答辩。

一、材料提交截止时间：2020 年 12 月 24 日下午 17:00。（中期检查材料和任务书不符合要求的不予答辩。）

二、提交材料内容及要求

（一）项目负责人提交《成都航空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报告》电子、纸质版各一份（附件 1）。

（二）相关材料：按照任务书“项目进度与考核指标”中规定的时间安排提交涉及到的相关成果须提供佐证材料，如营业执照实物（电子版图片）、软件（电子版图片）、正式发表的论文（电子版）、专利（电子版图片）、经营数据、融资情况、竞赛获奖证书（电子版图片）等。

（三）电子版材料命名格式为：项目名称+负责人姓名。

三、现场答辩时间：2020 年 12 月 29 日 13:00。

四、答辩地点另行通知。

